

112學年度主題式 總整課群徵件說明

承辦人:教務處教資中心 黃小姐(分機1184)

2023-08-28



● 112學年度計畫徵件要點(1/2)

主題式總整課群計畫執行要點

計畫目的

- 各系重新檢視教學目標，重塑課程結構，依主題**整合系上大學部課程**內容，讓科目之間的連貫性更明確，以培養學生應用所學的專業知識連貫並付諸實踐，特訂定「主題式總整課群」計畫執行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中長程目標，期透過多項主題式總整課群，發展**各系專業核心特色並重塑課程地圖**，培養學生應用專業並付諸實踐。

課群設計

- 每一個課群基本規模需整合「大學部」不同年級之**3-5門課**。
- 課群至少應包含「**基礎課程**」、「**核心課程**」與「**總整課程**」各**1門**，並至少包含**1門必修**。

申請對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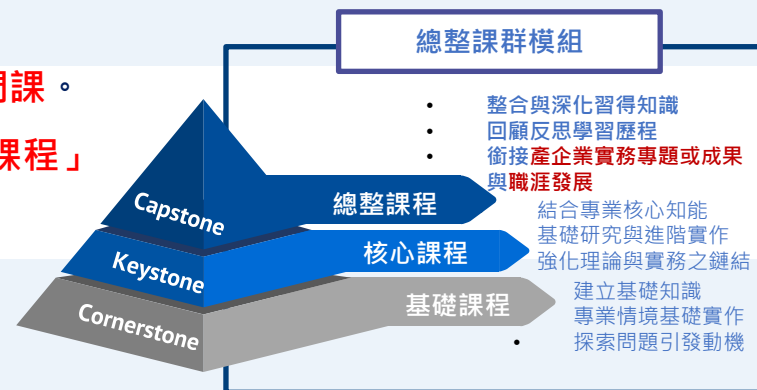
本校**專任/專案**教師，以系為單位，每學年度**每系至多1件**。

執行期程

申請通過案需執行2學年度，本次為**112~113學年度**，**二學年**。

申請方式

以本計畫公告之「申請表」填妥後，參與教師及系主任蓋章後，於**112.09.25前**送至教務處教資中心黃小姐(分機1184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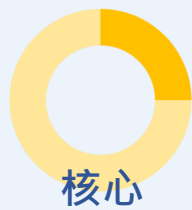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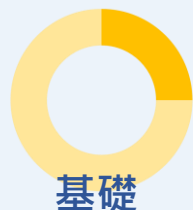


● 112學年度計畫徵件要點(2/2)

主題式總整課群計畫執行要點

課程設計與產業之銜接

需融入產業議題/共同規劃課程/實作或競賽帶領



- 綜整課程階段，得優先申請「協同教學」補助綜整階段課程。

成果評核增列KPI

- 每學年度「課群」之大學部修課總人數至少90人次(含)以上。
- 課群需有融入課群模組相關宣傳或課程委員會紀錄。
- 課群設計與產(企)業的合作機制(包含業師協助教學或輔導學生學習機制，並規劃相關實習對接或相關職涯發展規劃等)
- 每學期結束繳交一次期中報告、每學年繳交一次年終報告。

補助內容

- 總課群上限20萬元業務費，執行二學年。
- 助教補助每門課1名(不占業務費額度)。
- 系所獲行政配合度點數，112學年點數自1點調至2點。
- 附註:已獲教育部或校內其他計畫補助者，不再重覆補助(含協同教學、技術扎根助教等)
- 要點內容請詳閱小郵差、教務處網頁、各系發送公文附件 -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高教深耕計畫「主題式總整課群」計畫執行要點

● 參與教師皆教學彈薪點數



檢核點B-計點2點

基於檢核點A，並完成以下事項：

1. 課群整合大學部不同年級課程達5門。
2. 於課群中結合企業資源並導入產業議題。
3. 該學期完成開課且教學評量須達4分。
4. 擔任課群召集人可再額外獲得1點。

檢核點D-計點4點

基於檢核點B，並完成以下事項：

1. 該課群當學年度需整合大學部不同年級課程達5門並完成開課，且系組根據主題課群，已規劃於調整系組課程地圖(需檢附系上課程地圖已加列課群或「系課程委員會」認列紀錄)。
2. 須與標竿企業合作(營業額達1億以上或知名企業)
3. 該學期完成開課且教學評量須達4分。

檢核點A-計點1點

本項積點需事先申請並通過當學年度教資中心推動之「主題式總整課群」計畫，執行並完成以下事項：

1. 每學期需於期限內完成核銷作業並繳交指定格式之成果報告。
2. 實質完成方案執行要點與成果評核項目，該課群當學年度需整合大學部不同年級課程達3門並完成開課。
3. 該學期完成開課且教學評量須達3.5分。
4. 擔任課群召集人可再額外獲得1點。

檢核點C-計點3點

基於檢核點A，並完成以下事項：

1. 該課群當學年度需整合大學部不同年級課程達3門並完成開課，且系組根據主題課群，已規劃於調整系組課程地圖(需檢附系上課程地圖已加列課群或「系課程委員會」認列紀錄)。
2. 須與標竿企業合作(營業額達1億以上或知名企業)
3. 該學期完成開課且教學評量須達4分。

檢核點E-計點5點(擬定中)

基於前述檢核點，協助系組根據主題課群實施系課程地圖重整，至少新增二主題式課群，達成課程地圖重整當學年度，其參與教師及系主任皆計此項計點。

01

02

03

04

05

● 請系辦注意事項

112學年度徵件期間

公告日起至112年9月25日(一)下班前。

申請表單

依計畫公告之附件「申請表」(如下圖)填寫，並請計畫內教師皆簽章後送系辦，經系主任用章，完成請送至教務處教資中心黃琬詩小姐(分機 1184)，電子信箱 sherryhuang@mail.ntut.edu.tw

表單下載處

請以北科帳號登入google雲端

<https://is.gd/fs7sRK>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
○學年度「主題式總整課程」申請表

一、課程資料 2023年 月 日

基本資料			
申請系			
課程主題名稱			
聯絡窗口	姓名	職稱	連絡資訊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程召集教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系務助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程教學助理		
	姓名	職稱	負責任務
系主任	姓名	職稱	負責任務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座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聘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師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召集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程開課教師之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協助課程于系課程會議及系課程地區規劃、協調		
課程召集人	姓名	職稱	負責任務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座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聘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師		
	統籌規劃課程、其他		
課程教師 (需為本校專任/專案教師，列數依實際參與教師增減)	姓名	職稱	負責課程與任務
	(1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座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聘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師	開設課程：課程名稱 任務：基礎課程、實作課程或教材編撰等
	(2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座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聘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師	開設課程：課程名稱 任務：基礎課程、實作課程或教材編撰等
	(3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座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聘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師	開設課程：課程名稱 任務：基礎課程、實作課程或教材編撰等
	(4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座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聘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師	開設課程：課程名稱 任務：基礎課程、實作課程或教材編撰等

補助費用說明表，學生不可代整業務費款項，總經費使用以課程蓋章表編列為主，使用額及依課程教師協調，無要求均等分配。↓
2. 基本補助以每學年度「開立」之課程為補助，得以每門課程每學年度2萬元為預算額編列(例課程申請計3門課總計2萬*3門*2學年=12萬、5門課總計2萬*5門*2學年=20)，如有課程成果發表會，請於用途說明中補充。

項目	單價	數量	總價	用途說明
業師鐘點費	例:2000元	2小時/2人/2學年	2000*4*2*2*1.0211=32676	須含所得之補充保費(2.11%) 例:○○及○○課程每學年各1名業師評審*2小時
課程材料費、課程成果發表費	例:40062	2學年	80124	簡要說明使用項目
雜支	例:3600	2學年	7200	簡要說明使用項目
總計			例:120000	

開課教師	系所主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確認此為本系今年度唯一推薦案	教學資源中心	主管單位
------	---	--------	------

每學年度申請，一系至多1件，如有2課群(含)以上，請由系主任推1件申請。



歡迎您的加入
以主題式課群打造系院
專業特色課程模組

